

鐘錶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制定時計及配件採購策略及績效指標
編號	104903L6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時計機構。具此能力者，能夠領導機構管理人員，制定時計及配件採購策略及績效指標。
級別	6
學分	9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瞭解市場供求與採購的關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時計物料或配件供應市場及銷售市場的新資訊 • 掌握時計市場新資訊與整體採購計劃的關係 <p>2.制定時計及配件採購策略及績效指標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訂立及定期檢討採購程序 • 改善採購模式及作定期檢討 • 訂立採購規格 • 監管整體採購計劃之暢順實行 • 監管及控制整體採購計劃之績效指標 • 制定整體庫存管理計劃及績效指標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訂立整體庫存管理模式 • 制定監管及控制整體及個別倉庫之庫存量 • 訂立供應商評鑑項目 • 嚴格按照機構的政策和規定，在互信的基礎上，與代理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夥伴關係 <p>3.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與代理商發展夥伴合作關係時，以不損害機構利益為先決條件，以達致雙贏為目標 • 防止任何濫用 / 挪用機構資產和盜竊等濫權或舞弊行為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p>(i)能够制定時計及配件採購策略及績效指標，並加以檢討及改善，確保機構整體採購可以暢順實行，提高機構的經營效能。</p>
備註	